

12月2日是第九个“全国交通安全日”，我市三区交警开展多样化教育活动

细节关乎生命

安全文明出行



民警为电动自行车张贴反光贴。

记者 袁进田 通讯员 孙静
刘蒨 陈萍 杨清华

12月2日是第九个“全国交通安全日”，在这个属于交通安全的节日里，我市大祥区、双清区和北塔区开展多样化教育活动，引导广大市民自觉遵规守法，努力形成文明交通的良好风尚。

●大祥区：让车尾亮起来 让安全看得见

“同志，请给你的车贴上反光贴，让尾部亮起来，这样夜间行车会更安全！”12月2日是全国交通安全宣传日，为进一步降低电动自行车事故，减少夜间行车视觉“盲区”造成交通事故。大祥交警大队在大祥区电动车上牌点组织开展电动车“亮尾行动”，给群众的平安出行送上一份安全保障。

活动现场，民警给所有的电动自行车逐车登记，免费发放、粘贴反光标识，让车辆的尾部“装上尾巴”。王女士深有感触地说：“我每天凌晨3时去农贸市场批发蔬菜，由于车辆尾部无反光标识，往返途中总是提心吊胆。现在好了，车尾和两侧都贴了反光贴，安全行车就有保障了！”其实，电动自行车都是配有车尾灯和转向灯。但是，部分电动自行车驾驶员夜间行车时没有开灯的习惯，容易埋下隐患。

“电动自行车没有开尾灯，夜间在昏暗道路骑行时，若旁边大车灯光很亮，后方机动车司机和非机动车骑车人往往因视觉局限，看不见前方的电动自行车，因

此常常引发追尾事故。”交管中队指导员邓睿说，“从交通事故成因分析，有相当一部分事故是因为电动自行车尾灯不亮、夜间视线不良等情形导致的。”

亮尾，就是让电动自行车的尾部亮起来。在车尾贴上亮黄色反光标志，在机动车或其他车辆灯光的照射下就会有反光，从而达到提醒机动车及时避让和防范的作用。大祥交警呼吁，非机动车特别是电动自行车车主主要主动给自己的座驾张贴反光贴，给平安出行增加一份安全保障。

●双清区：安全培训进企业

12月2日下午4时，双清交警大队赶赴口味王槟榔厂，为厂里职工进行电动车安全教育培训，从电动车上牌、非机动车通道通行、电动车违法行为整治等多个方面，警示每一位交通参与者既要遵守法律法规，文明参与交通，又要了解安全隐患，掌握防护技能，确保自己和他人的生命安全。接着，民警与在座各位进行有奖竞答，并为回答问题积极的群众赠送安全头盔，以此提醒各位驾驶电动自行车时，摒弃交通陋习，安全文明出行，会场气氛热烈，参与者表示了解了更多交通法律法规知识，将交通安全谨记在心，收获颇多。

本次宣传活动，共赠送头盔30余顶，悬挂横幅3条，放置展板8块，发放宣传手册及书籍200余册，劝导群众100余人次，落实将122交通安全日的主题内容宣传

到位。

●北塔区：安全宣传进校园

12月2日，北塔交警走进万岁庙小学，以“知危险会避险、安全文明出行”为主题，开启了第一场“美丽乡村行”交通安全巡回宣传活动，民警为同学们带去了一堂生动有趣的“交通安全教育课”，度过了一个快乐的“交通安全日”。

民警制作了内容丰富的PPT宣传课件，以通俗易懂的方式为全校师生讲解了“知危险会避险，安全文明出行”的主题宣传内容，讲解了应当如何安全过马路、如何安全乘坐公交车和私家车等安全注意事项，并通过讲述发生在身边的道路交通事故典型案例，向同学们普及交通安全常识，希望同学们摒弃不文明交通行为，远离交通事故，远离交通安全隐患。宣讲过程中，民警与同学们以提问的方式进行现场互动，还为同学们分发了小礼品，发放了宣传单。

北塔交警大队将在本月结合当前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减量控大”工作及交通问题顽瘴痼疾集中整治，紧盯重点车辆、重点人群、重点地区，结合秋冬季节特点，积极开展源头隐患清除和重点违法整治行动；结合“美丽乡村行”交通安全巡回宣传活动，以交通安全宣传活动“七进”为依托，在辖区继续全方位、多形式地积极开展“知危险会避险，安全文明出行”主题宣传活动。

寒风中，双清交警送老人回家

记者 袁进田
通讯员 孙静

本报讯 12月1日上午，双清交警渡头桥中队在邵阳大道邵石路口开展交通违法百日会战整治行动，一位老人茫然地在路口张望。一名路过的群众告诉她有困难找警察，她才走到警车旁边。老人说自己89岁了，找不到回家的路，民警询问具体地址时，得到的只是一些

“迷迷糊糊”的话语。

中队长张薇薇一边耐心安抚老人的情绪，一边尽力捕捉老人零乱语言中透露出的点滴信息，终于发现了“雪峰桥”和“刘中华书记”两个关键点。当即决定到雪峰桥附近的社区走访调查，帮助老人回家。

民警辗转了两个社区，终于在樟树垅社区得到了工作人员的确认，通知了老人的子女来社区接老人回家。

劝导和警示 让电动车安全行驶

记者 袁进田
通讯员 胡忠国 伍先安

本报讯 10月以来，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以早晚高峰时段为重点时段，以城区主干道交叉口为重点路口，以宝庆路、西湖路、东大路、魏源路为重点路段，组织文明交通劝导员和执勤民警辅警，劝导电动车驾驶员“六不准两自觉”，积极引导电动车遵守交通法规，安全文明出行。

向电动车驾驶人开展“六不准两自觉”劝导，目的是为了进一步规范城区交通秩序，减少涉及电动车相关的交通事故，北塔、大祥、双清交警大队严格按照市交警支队党委统一部署，在城区交通流量大且设置非机动车道的85个路口安排民警、辅警和文明交通劝导员开展定点劝导，安排宝庆铁骑队员组建12个流动巡逻队进行动态劝导，自10月初全面开展劝导工作以来，每天早上7时至晚上7时，全体参加劝导的人员，早出晚归，全力以赴上路劝导，不断将这项工作推向深入。

在市中心城区路段，随着非机动车道的安装后，电动车沿专用车道通行的习惯逐步形成。“专用的电动车道，有效破解了城区机非混

行难题，现已有80%的电动车驾驶人能自觉按道通行。”11月30日，在市区西湖路和宝庆路交叉路口附近引导电动车走非机动车道的大祥交警大队民警胡明如是说。

电动车闯红灯极易引发交通事故，是重点管控的交通违法行为。在宝庆路与铁砂岭路口开展劝导工作的郭青云介绍：“部分电动车驾驶人安全意识淡薄，红灯也闯，今年，她已经看到好几次因电动车闯红灯与其他车辆发生轻微刮擦的交通事故。”

早、晚交通高峰期，是城区道路机动车与非机集中上路行驶的重点时期，电动车不走非机动车道极易引发交通拥堵。北塔交警大队副大队长莫民介绍：“为确保早晚高峰期交通畅通，北塔交警大队采取宝庆铁骑密集上路巡逻模式，重点对电动车不走非机动车道的行为进行劝导。”

为了生命安全，邵阳交警指出，在驾车出行时，要主动配合文明交通劝导员、宝庆铁骑队员和路面执勤民警辅警劝导，不要闯红灯，不要违反规定车道，不要逆向行驶，不要超员超载，不要安装晴雨伞行驶，也不要乱停乱摆。希望驾驶人能够自觉佩戴安全头盔，自觉购买车辆保险。

关于依法对市区暂扣机动车辆强制报废的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的要求，城区双清、大祥、北塔交通警察大队在2019年11月1日至2020年8月31日依法查扣的1679台（车辆明细见链接<https://jjzd.shaoyang.gov.cn/syjjzd/tzgg/202012/bddb92d498a24fef863d71188a861091.shtml>）道路交通违法暂扣机动车辆已达到法定期限，现将予以公示报废。

邵阳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交管科
2020年12月1日